

<<性别平等与法律改革>>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性别平等与法律改革>>

13位ISBN编号：9787500480303

10位ISBN编号：750048030X

出版时间：2009-8

出版时间：黄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9-08出版)

作者：黄列 编

页数：32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性别平等与法律改革>>

内容概要

为了进一步探讨社会性别在法律改革中所发挥的作用，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性别与法律研究中心组织和主办了此次“社会性别与法律改革”国际研讨会。研讨会不同法律文化和学术背景的基础上，汇聚了来自不同国家的学者和法律实务工作者，就法律领域推进社会性别主流化、促进法律改革的议题展开讨论和交流。研讨会于2008年5月17-18日在北京召开，主要目的在于：1) 运用社会性别视角检审法律和政策以推进法律领域的社会性别主流化，2) 探讨平等观的动态发展，以及3) 促进中国具有社会性别敏感度的法律改革。

<<性别平等与法律改革>>

书籍目录

引言 开幕式致辞 “性别平等与法律改革国际研讨会”开幕式致辞 “性别平等与法律改革国际研讨会”开幕式致辞 立法中社会性别视角的纳入 性别平等与政治“配额”的合宪性 将性别平等纳入立法过程 中国妇女权利的进步：一位欧洲观察者的评论与建议 性别平等的法律文本政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语境下的言说 在我国立法中植入社会性别视角的路径 我国夫妻财产制度的社会性别分析 中国大陆妇女劳动就业立法与法律改革的思考——以社会性别分析为方法 “立法中社会|生别视角的纳入”单元讨论 司法实践中社会性别视角的纳入 国际人权法案例中的性别视角 美国性别偏见特别工作组运动：以法院为主的调查性别偏见的例子 和谐视野下的性别平等 中国基于性别的法律改革：对性别暴力的回应 司法人员执法实践与社会性别 “司法实践中社会性别视角的纳入”单元讨论 针对妇女的暴力与法律干预 消除对妇女的暴力 中国反性骚扰立法若干问题探讨 女性受害人社会地位之分析——以婚内强奸为视域 英国法律对家庭暴力的干预及其对中国的启示 建立健全预防和制止性骚扰的法律机制 “针对妇女的暴力与法律干预”单元讨论 社会性别视角与法学研究 / 教育 宪法、促进性别平等与学界的领导角色 将性别教育纳入法学教育主流的尝试 促进女童发展构建和谐社会——重庆市某区某小学在校女童情况调查 社会性别视角融入法学教育的路径——以家庭暴力的解读为例 社会性别与招赘婚姻 “社会性别视角与法学研究 / 教育”单元讨论 国际研讨会述评 “性别平等与法律改革”国际研讨会述评 附件 附录一 “性别平等与法律改革”国际研讨会日程 附录二 “性别平等与法律改革”国际研讨会与会代表名单 编后记

<<性别平等与法律改革>>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四一位欧洲观察者眼中的中国妇女权利发展面临的挑战毫无疑问，1995年在北京召开的联合国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讨论妇女权利的过程中发挥了突出作用。我的一个在中国和美国大学授课的中国好朋友报道了她参加非政府妇女论坛（在妇女大会框架下）的有意思的细节。

她指出，开放政策未必涵盖在那次大会上的所有陈述发言中，“我将说说希拉里·克林顿去怀柔（非政府论坛）发表演说的那一天。

她在前几天的政府会议上发言，内容几乎触及所有敏感问题：人权、强迫堕胎、溺女婴等。

中国政府对此非常不满。

最后在报道那天的活动时，报纸对希拉里的发言只作了一行的报道——‘克林顿夫人也在会议上作了发言’。

“但毕竟，这位美籍华人在离开北京时，心中抱有希望：“我看到也感觉到大会对中国妇女的影响。我看到在她们和中国人民身上发生的变化。

一些人总结中国妇女现状为：‘1919年是小脚的解放，1949年是双手的解放，而20世纪90年代则是思想的解放。

‘我离开北京时对中国妇女和我自己的祖国怀抱着希望。

”现在，什么有可能是对这一希望的挑战？

（一）大男子主义——中国阳刚的复苏 经济增长导致不利于妇女权利的旧现象的复兴。

始自广东，中国最富有但在社会习俗上最保守的一个省，封建习俗卷土重来：（1）妓女和“三陪女”；（2）富有国人或外国商人的情妇，她们也被称为“金丝雀”，因为她们生活得如同玩物般被关在笼子里；（3）传统“贤妻良母”的回归，她们情愿放弃自己的身份和独立而成为丈夫的好仆人。

“月亮靠的是太阳的光芒”和“夫贵妻荣”这样的说法今天又变得耳熟能详了。

另一个重负是妇女在工作 and 家务之间面临的双重挑战。

中国日益增长的财富引致这样一种现象，即富有的男人不让他们的妻子外出工作，而是将她们限制在家里。

这样的男人负担得起也愿意炫耀给每个人看，另外，他们希望妻子只关心他们本人。

所以，中国传统的对妻子的称呼“内人”再次出现在现实当中。

要想变得富裕也会改变妇女对待工作的态度。

1988年，在《中国妇女报》上掀起一场关于“妇女回家”的辩论。

这场辩论的起因源于“大穹村”（音译）的改革，在那里，丰衣足食的后果是仅有16%的45岁以下的已婚妇女参加工作，其他人选择留在家里照顾家庭。

按照中国女学者的意见，即使在和谐和珍视家庭传统的漂亮词语下保持一个人自己的经济独立也未必有利于妇女权利。

马元希（音译）教授谈到一部电视剧，它打着“建构和谐社会”的旗子而事实上展示的是妇女难以承受的剥削。

“在作出家庭决策时，例如是否购买DVD机，如果买，买什么样的以及花多少钱买，她几乎没有发言权，她的意见真的无足轻重……我们在剧中所能看到的是她打扫卫生、洗衣、做饭、从一间房子冲向另一间房子，而她仍设法在脸上挂着微笑……这个电视剧的导演把她设定为令人景慕的‘贤妻、良母和孝顺的儿媳’的榜样，她是保持家庭‘完美和谐’的支柱。

结论是：和谐社会以千千万万个家庭的和谐为基础，正如本剧中的这个家庭。

”马教授补充道：“我同意和谐社会以千千万万个家庭的和谐为基础，但不是‘这样的家庭’。

我们需要一个所有家庭成员相互平等对待和在物质与精神上平等分享幸福与不幸的家庭。

”

<<性别平等与法律改革>>

编辑推荐

《性别平等与法律改革:性别平等与法律改革国际研讨会论文集》由中国科学出版社出版。

<<性别平等与法律改革>>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